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
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03 月

声 明

- 1、本报告正文共二十七页，一式五份，发出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印或涂改均无效。
- 2、本报告无本公司、建设单位公章、骑缝章无效。
- 3、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4、留存监测报告保存期六年。

建设单位：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徐雄新

项目负责人：徐雄新

协助编写人：陈伟东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电话：13750922106

传真：

邮编：321200

地址：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13735670035

传真：0579-82625365

邮编：321000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多湖街道东湄工业区综合楼3楼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监测依据.....	2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	2
2.2. 技术导则、规范、标准.....	2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3
2.4. 其它资料.....	3
3.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6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6
3.4. 主要生产设备.....	7
3.5. 水源及水平衡.....	7
3.6. 生产工艺.....	7
4. 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0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2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6. 验收执行标准.....	15
6.1. 废水执行标准.....	15
6.2. 废气执行标准.....	15
6.3. 噪声执行标准.....	15
6.4.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16
6.5. 总量控制.....	16
7. 验收监测内容.....	17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7
7.2. 环境质量监测.....	17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8.1. 监测分析方法.....	18
8.2. 监测仪器.....	18
8.3. 人员资质.....	19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9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0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0
9.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21
9.1. 生产工况.....	21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1

10. 环境管理检查.....25

10.1. 环保审批手续情况.....25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25

10.3.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25

10.4. 固（液）体废物处理、排放与综合利用情况.....25

10.5.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25

11. 验收监测结论.....26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26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附件 3 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4 排水许可证
- 附件 5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附件 6 验收相关数据材料
- 附件 7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 附件 8 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9 验收监测方案
- 附件 10 检测报告

1. 验收项目概况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包装盒的民营企业，成立于 2012 年，公司位于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租用浙江硕达工贸有限公司的部分厂房）。由于历史遗留原因，当时没有进行项目备案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根据工业项目管理要求，经企业申请，由武义县经济商务局备案并补办环评手续，同时进行工艺的改造和污染治理系统的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的生产能力，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1500 万元，利税 75 万元。本项目为印刷业，没列入国家、省、市产业政策中的淘汰、限制类中，本项目已通过武义县经济商务局的备案，符合产业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国环境保护部令第 2 号）中有关规定，2018 年 11 月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1 月 29 日武义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建[2018]246 号）对该项目作了批复。该项目于 2018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2 月竣工，进入调试运行阶段，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

2019 年 1 月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浙江省环境保护厅）的规定和要求，组织自主验收并编制《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中要求的设计能力 75%以上生产负荷要求，故本次验收作为竣工验收。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保验收按环评批复要求为整体验收。

2. 验收监测依据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9.01.11 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01.01 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1.13 修正）；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9.01.11 修正）；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07 修正）；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07.01 修正）；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11.14 修正）；
-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1998.11.18）；
- (10)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01）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2002.02.01）；
- (12)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2009.12.29）；
- (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2.2. 技术导则、规范、标准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面水环境》（HJ/T2.3-93）；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6)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05.16）；
- (8)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弃物环境管理的通知》；

- (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1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11)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 39 号）；
- (1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3)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
- (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 (1)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8 年 11 月）；
- (2) 《关于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义县环境保护局，武环建[2018]246 号，2018 年 11 月 29 日）。

2.4. 其它资料

- (1) 验收相关数据材料；
- (2)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 (3)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4) 危废处置协议；
- (5) 废气处理设计方案；
- (6) 验收监测方案；
- (7) 检测报告。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该项目位于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经纬度：E119°49'42.03"，N28°55'84.48"）。项目东侧为武义格利方工贸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塑料制品的制造与销售）；南侧为山体；西侧为农田；北侧为武义鑫远工贸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木制品的制造与销售）。其中最近的农居距离该项目约 660 米。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1，厂区平面见图 3-2。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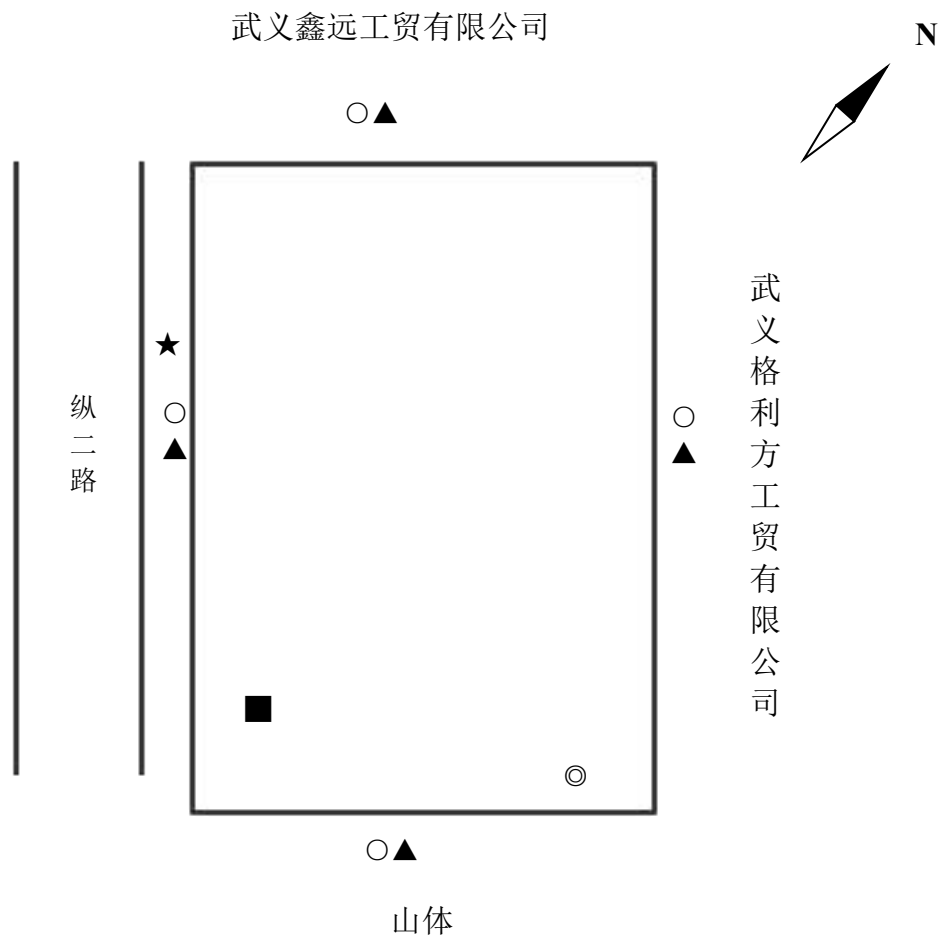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厂区平面图

- ★：代表废水
- ◎：有组织废气
- ：无组织废气
- △：噪声
- ：固废

3.1.1. 建设内容

3.1.2.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

项目投资：1000 万元。

3.1.3. 项目产品概况

该项目实际产量见下表。

表 3-1 项目产品概况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生产量	2019 年 1 月生产量	折算全年
1	包装盒	1000 万只	80 万只	960 万只

3.1.4. 项目实际总投资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 15 万元。

3.1.5. 项目组成

项目占地面积 1000m²，租用厂房、办公室等共 1000m²，项目建成后达到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规模。

3.2.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下表，

表 3-2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设计日用量	2019 年 1 月消耗量	检测日实际消耗量	
						2019.02.25	2019.02.26
1	白板纸、牛皮纸	吨	780	2.6	62.4	2.21	2.34
2	浪纸	吨	120	0.4	9.6	0.34	0.36
3	纸板	吨	1000	3.33	80	2.8	3.0
4	油墨	吨	2.4	0.008	0.19	0.007	0.007
5	薄膜	吨	30	0.1	2.4	0.085	0.09
6	玉米淀粉	吨	24	0.08	1.9	0.07	0.07
7	覆膜胶水	吨	12	0.04	0.96	0.03	0.03
8	粘盒胶水	吨	1	0.003	0.08	0.003	0.003

3.3. 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3-3 建设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安装数量	设备增减数量
1	切纸机	/	1 台	1 台	无变化
2	印刷机	/	2 台	2 台	无变化
3	覆膜机	/	1 台	1 台	无变化
4	全自动裱纸机	/	2 台	2 台	无变化
5	压痕机	/	4 台	4 台	无变化
6	半自动模切机	/	1 台	1 台	无变化
7	全自动糊盒机	/	1 台	1 台	无变化

3.4. 水源及水平衡

我公司生产、生活用水均取至自来水，其中生产用水为清洗用水。平时胶水都循环使用，半年清洗一次，清洗后的废水回用于胶水中，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当地污水管网，送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我公司年自来水用量约为 601t/a，我公司目前拥有员工 40 人，生活用水约为 600t/a，生活污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5%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1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送武义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据此，我公司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简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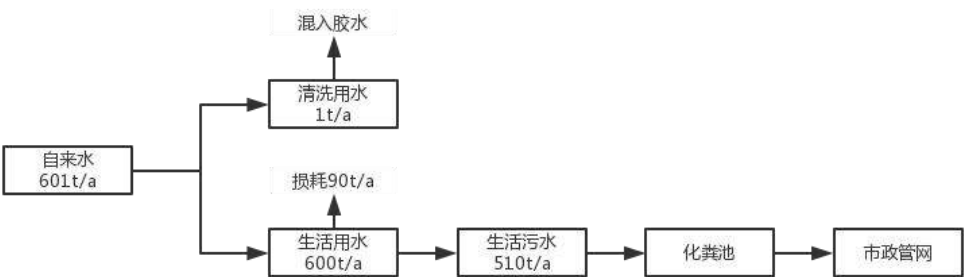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水平衡图

3.5. 生产工艺

我公司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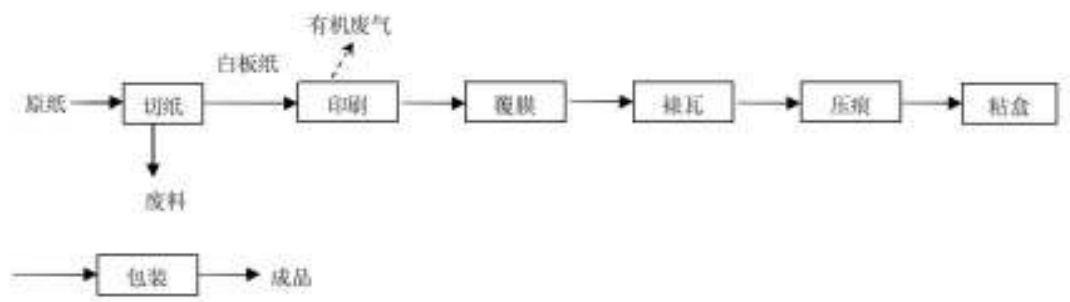


图 3-4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4. 环境保护设施工程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该项目产生的废水为胶水清洗废水、生活污水。平时胶水都循环使用，半年清洗一次，清洗后的废水回用于胶水中，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当地污水管网，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下表。

表 4-1 污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污水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pH、CODcr、BOD ₅ 、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间歇	化粪池	当地污水管网

4.1.2. 废气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印刷废气。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下表。

表 4-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

废气来源	废气名称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直径	排放去向
印刷	印刷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等离子+光氧	15m	0.5m	环境

4.1.2.1. 印刷废气治理措施

我公司委托宁波旺上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设计并施工安装完成一套等离子+光催化装置处理印刷废气。具体处理工艺流程如下：



4.1.3. 噪声

该项目的噪声污染主要来自切纸机、印刷机等机器设备运行期间产生的噪声。

4.1.4. 固（液）体废物

4.1.4.1.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见下表。

表 4-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结论		实际情况		接受单位 资质情况
				利用处 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 向	利用处 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1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无害化 处置	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置	无害化 处置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 保科技有限公司无 害化处置	浙危废经 第 122 号
2	纸板边角 料	切纸	一般固废	综合利 用	回收外卖	综合利 用	回收外卖	/
3	废薄膜	覆膜	一般固废	综合利 用	/	综合利 用		
4	含油抹布	擦拭	一般固废	无害化 处置	卫生填埋	无害化 处置	环卫部门处理	/
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无害化 处置		无害化 处置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桶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纸板边角料、废薄膜外卖进行综合利用；含油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4.1.4.2. 固废污染防治配套工程

我公司目前在厂区建有危废暂存库。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存放，并粘贴危废标签。仓库外张贴危废仓库标识，并由专人管理，目前危废仓库能做到防风、防雨、防渗措施。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 4-4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项目	预估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4	8
废水治理	3	3
噪声治理	1	1
固废治理	3	3
合 计	11	15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执行了国家环

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该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实际建设情况如下：

表 4-5 环评及批复要求和实际建设情况对照表

类型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我公司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经武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武义江。
废气	印刷废气	经活性炭吸附后高空排放，收集率和处理率均大于 90%	目前，我公司安装了等离子光氧装置处理印刷废气，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
固 (液) 废	各类包装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废活性炭产生
	纸板边角料	回收外卖	回收外卖
	废覆膜	/	
	含油抹布	当生活垃圾处理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①从声源上控制，尽量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 ②合理布置车间和设备位置，将高噪音设备尽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央。 ③生产车间墙面应设置吸声、隔音材料。 ④该项目投入使用后建设单位应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 ⑤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		我公司基本落实环评及环评批复中隔声降噪措施。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后，雨水直接排入城市雨水干管。全厂生活废水经预处理后纳管进入武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污水排放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三级标准。其水质较简单，可以满足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故不会对污水处理厂水质带来波动冲击。污水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在纳管条件下，本项目排放的废水对纳污水体产生影响较小。

（2）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印刷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净化处理后排放很小，预计周围环境空气中的有害气含量较小，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和周围生产生活的的影响均不大，排放标准执行 GB16297-96《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影响分析，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设备噪声，经有效措施治理后，厂界噪声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相应标准，对厂界外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分置分类处置，在得到有效处理的情况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1.2. 建议

加强环保意识，制定环保设施操作运行规程，健全各项环保工作责任制，强化环保管理：落实环保资金投入，配备专业环保技术人员，重视操作工人的培训：加强对污染治理设备的维护，并保证它的正常运行：加强厂内绿化，周围宜种植高大树木的绿化带，树下种草，乔灌结合，以美化环境，净化空气。

5.1.3. 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选址符合规划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企业的正常生产管理和安全措施，做到污染物达标提放前提下，项目在拟选地实施从环保角度看是基本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以武环建[2018]246 号对该项目出具了审批意见，具体如下：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提交的项目审批请示（承诺）、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县经济商务部门备案意见、不动产权证复印件、排污总量核定意见、泉溪镇人民政府意见等材料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环评报告表》结论可信，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管理的依据。同意项目在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租用浙江硕达工贸有限公司厂房）实施建设。但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建设项目内容和规模：建成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规模。相应配套切纸机 1 台、印刷机 2 台、覆膜机 1 台、全自动裱纸机 2 台、压痕机 4 台、半自动模切机 1 台、全自动糊盒机 1 台。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1%。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要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应做好雨污、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入武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印刷废气经集气净化设施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后 15m 高空排放。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控制项目产生的噪声污染。项目应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空间和设备位置，或采取隔音、吸声等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属危险废物，须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代处置；纸板边角料收集外卖；含油抹布、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所有固废均不得随意处置和露天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四、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根据《环评报告表》结论，总量平衡替代意见，核定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text{COD}_{\text{Cr}} \leq 0.031\text{t/a}$ ， $\text{NH}_3\text{-N} \leq 0.003\text{t/a}$ ， $\text{VOCs} \leq 0.009\text{t/a}$ 。

你公司须认真落实上述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风险防范、清洁生产和生态保护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生产设备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须按规定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本批复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自本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或上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本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废水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6-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pH 值	6~9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排放标准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动植物油	100	
氨氮	35	DB33/87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总磷	8	

6.2. 废气执行标准

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具体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6-2 废气执行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周界外浓度 最高值浓度 (mg/m ³)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排放标准		
颗粒物	/	/	/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6.3. 噪声执行标准

该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6-3 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昼间 限值	夜间 限值	引用标准
厂界 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6.4. 固（液）体废物参照标准

固体废弃物属性判定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贮存及处理管理检查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6.5. 总量控制

根据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武环建[2018]246 号《关于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确定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0.031 吨/年、氨氮 0.003 吨/年、VOCs0.009 吨/年。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下表。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加一次平行样）

7.1.2. 废气

废气监测主要内容频次详见下表。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频次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厂界四周各一个点	监测 2 天，每天每点 4 次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印刷处理设施进、出口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厂界四周各设 1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围墙外 1m 处，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监测 2 天，昼间 1 次。详见下表。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四厂界各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昼间 1 次

7.1.4. 固（液）体废物监测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和处理方式。

7.2. 环境质量监测

该项目不涉及环境敏感目标，报告表及审批决定中对环境敏感目标环境质量监测无要求。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及依据	检出限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0.00-14.0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0-130dB (A)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量程	精准度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JHXX-X001-01)	3012H	烟气流量	10-60L/min	≤±2.5%FS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JHXX-X002-01~04)	崂应 2050	/	粉尘: 100L/min 大气: (0.1~1.0) L/min	≤±5.0%FS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JHXX-X018-01)	DEM6	风向、风速	风速: 1-30m/s	风速: 0.1m/s
			风向: 0-360° (16 个方位)	风向: ≤10°
空盒气压表 (JHXX-X020-01)	DYM3	大气压力	800-1064hPa	≤2.0hPa
噪声频谱分析仪 (JHXX-X010-02)	HS6288B	噪声	30-130dB(A、C), 40-130dB(Lin)	0.1dB (A)

表 8-3 实验室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测量量程	精准度
pH 计 (JHXX-S021-01)	pHS ⁻³ C	(0.00~14.00)pH	±0.01
电子天平 (JHXX-S010-02)	FA2104N	(1/10000)	/
紫外分光光度计 (JHXX-S003-01)	752N	0.000~1.999A	/
COD 自动消解回流仪 (JHXX-S013-01)	KHCO _D -100	/	/
循环水式多用真空泵 (JHXX-S032-01)	SHZ-DIII	/	/
红外测油仪 (JHXX-S025-01)	JC-0IL-6 型	/	/
生化培养箱 (JHXX-S005-01)	SPX-150B-Z	5℃~50℃	/
气相色谱仪 (JHXX-S002-02)	GC1690	/	/

8.3. 人员资质

表 8-4 项目参与验收人员一览表

人员	姓名	上岗证编号
协助编写	陈伟东	JHXX-024
审核	洪子涵	JHXX-008
审定	徐聪	JHXX-026
检测人员	戴伟兴	JHXX-020
	陈思翰	JHXX-031
	何佳俊	JHXX-022
	卢雨晴	JHXX-009
	黄元霞	JHXX-025
	洪瑶琪	JHXX-035
	潘肖初	JHXX-036
	胡旻	JHXX-010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在现场监测期间,对水样采取平行样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质量控制结果表明,本次水样的现场采集及实验室分析均满足质量控制要求。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见下表。

表 8-5 平行样品测试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分析项目	水样	平行样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2019.02.25	生活废水排放口	pH 值	6.88	6.89	0.0 个单位	≤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138	141	1.08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28.1	29.6	2.60	≤10
		氨氮	1.57	1.59	0.63	≤10
		总磷	0.16	0.16	0.00	≤10
2019.02.26	生活废水排放口	pH 值	6.89	6.9	0.0 个单位	≤0.5 个单位
		化学需氧量	142	146	1.39	≤5
		五日生化需氧量	28.5	30	2.56	≤10
		氨氮	1.51	1.54	0.98	≤10
		总磷	0.15	0.15	0.00	≤10

注: 以上监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JHXX(HJ)-190206。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2)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3)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4)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本次验收噪声测试校准记录见下表:

表 8-6 噪声测试校准记录

监测日期	测前 dB(A)	测后 dB(A)	差值 dB(A)	是否符合质量保证要求
2019.02.25	93.8	93.8	0	符合
2019.02.26	93.8	93.8	0	符合

9.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评价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的生产负荷为 84%-90%，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况大于 75%的要求。监测期间工况详见下表。

表 9-1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日产量核实

监测日期	产品类型	环评设计产量（万只）	实际产量（万只）	生产负荷(%)
2019.02.25	包装盒	3.33	2.8	84
2019.02.26	包装盒	3.33	3.0	90

注：日设计产量等于全年设计产量除以全年工作天数。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废水入网口 pH 值浓度范围为 6.87-6.92、悬浮物浓度均值为 22mg/L、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 14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均值为 28.9mg/L、动植物油浓度均值为 0.29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浓度均值为 1.62mg/L、总磷浓度均值为 0.17mg/L 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详见下表。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浓度均值	浓度范围	最大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18.02.25-26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	/	6.87-6.92	/	6-9	达标
		悬浮物	22	17-25	25	4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42	135-147	147	5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28.9	26.7-30.8	30.8	300	达标
		氨氮	1.62	1.41-1.67	1.67	35	达标
		总磷	0.17	0.14-0.19	0.19	8	达标
		动植物油	0.28	0.12-0.29	0.29	100	达标

注：以上监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JHXX(HJ)-190206。

9.2.1.2. 废气

1)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中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27\text{mg}/\text{m}^3$ 、最大 1h 排放速率为 $7.16\times 10^{-3}\text{kg}/\text{h}$ ，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3 有组织废气浓度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mg/m^3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最大 1h 浓度 均值	浓度范围	最大浓度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18.02. 25-26	印刷废气处 理设施前	非甲烷总烃	10.9	10.7-11.1	11.1	/	/
	印刷废气处 理设施后	非甲烷总烃	2.27	2.18-2.40	2.40	120	达标

表 9-4 有组织废气排放速率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kg/h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最大 1h 排放速率均值	最大排放速率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18.02. 25-26	印刷废气处 理设施前	非甲烷总烃	3.47×10^{-2}	3.59×10^{-2}	/	/
	印刷废气处 理设施后	非甲烷总烃	7.16×10^{-3}	7.66×10^{-3}	10	达标

注：以上监测数据详见检测报告 JHXX(HJ)-190206。

2)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179\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64\text{mg}/\text{m}^3$ ，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与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5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地点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irc}\text{C}$	气压 Pa	天气情况
2019.02.25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E	0.6	6.5	101.6	晴
2019.02.26		E	0.6	8.4	100.9	晴

表 9-6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污染物名称	最大 1h 浓度 均值	最大浓度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18.02. 25-26	厂界四周	总悬浮颗粒物	0.179	0.408	1.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2.64	3.48	4.0	达标

注: 以上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JHXX(HJ)-190206。

9.2.1.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51.5-64.2dB (A), 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 声源剪板机噪声值为 82.4-83.2dB (A)。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厂界东侧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声源噪声
2018.02.25	昼间噪声值	63.8	58.2	51.5	64.2	83.2
2018.02.26	昼间噪声值	61.2	57.4	52.3	63.3	82.4

注: 以上表中监测数据引自监测报告 JHXX(HJ)-190206。

9.2.1.4. 总量核算

1、废水

我公司废水总排口未规范化设置, 无法统计流量, 故根据我公司验收期间实际运行水量平衡图推算全年废水排放量为 510 吨, 再根据武义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浓度, 计算得出该我公司废水污染因子排入环境的排放量。废水监测因子排放量见下表。

表 9-8 废水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监测项目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入环境排放量 (t/a)	0.006	0.026	0.003

2、废气

据我公司的生产设施年运行时间 (1200 小时) 和监测期间废气排放口排放速率监测结果的平均值, 计算得出该我公司废气污染因子的年排放量。废气监测因子排放量见下表。

表 9-9 废气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序号	污染源/工序	污染因子	入环境排放量 (t/a)
1	印刷	非甲烷总烃	0.009

我公司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年排放量为 0.009 吨。

3、总量控制

我公司废水排放量为 510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026 吨/年和 0.003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化学需氧量 0.031 吨/年、氨氮 0.003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废气中 VOCs 年排放量为 0.009 吨，达到环评批复中 VOCs 0.009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9.2.2. 环保设施去除效率监测结果

9.2.2.1. 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我公司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结果，计算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见下表。

表 9-10 废气处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统计

监测日期	废气处理设施	主要污染物去除效率 (%)	
2019.02.25-26	1#印刷废气处理设施	非甲烷总烃	79.3

9.2.2.2.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我公司主要噪声污染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表明我公司噪声治理设施具有良好的降噪效果。

10.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审批手续情况

该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委托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同年 11 月通过环保审批(武环建[2018]246 号)。

10.2. 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我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明确废气和废水处理的管理和设备管理、工业废弃物（危废）的处置管理、紧急状况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按照公司环境管理制度执行。

10.3. 环保设施运转情况

监测期间，我公司等离子+光解装置等环保设施均运转正常。

10.4. 固（液）体废物处理、排放与综合利用情况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桶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纸板边角料、废薄膜外卖进行综合利用；含油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10.5. 厂区环境绿化情况

我公司的行政办公区、生产区域周围绿化良好。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1.1.1. 废水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废水入网口 pH 值浓度范围为 6.87-6.92、悬浮物浓度均值为 22mg/L、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 14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均值为 28.9mg/L、动植物油浓度均值为 0.29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浓度均值为 1.62mg/L、总磷浓度均值为 0.17mg/L 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

11.1.2. 废气排放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中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27mg/m³、最大 1h 排放速率为 7.16×10⁻³kg/h，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179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64mg/m³，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1.1.3.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51.5-64.2dB（A），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声源剪板机噪声值为 82.4-83.2dB（A）。

11.1.4. 固（液）废物监测结论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桶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纸板边角料、废薄膜外卖进行综合利用；含油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11.1.5. 总量控制结论

我公司废水排放量为 510 吨/年，废水中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

分别为 0.026 吨/年和 0.003 吨/年，达到环评批复中化学需氧量 0.031 吨/年、氨氮 0.003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废气中 VOCs 年排放量为 0.009 吨，达到环评批复中 VOCs 0.009 吨/年的总量控制要求。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18-30723-23-03-042472-000		建设地点	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目录）	30 印刷厂；磁材料制品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		环评单位	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武环建[2018]24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宁波旺上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宁波旺上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4%-9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1		所占比例（%）	0.11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0.1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d/a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8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运营单位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723598549689J		验收时间		2019 年 02 月 25~26 日		
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051	—	—	0.051	—	—	—	
	化学需氧量	—	—	500	—	—	0.026	0.031	—	0.026	0.031	—	—	
	氨氮	—	—	35	—	—	0.003	0.003	—	0.003	0.003	—	—	
	悬浮物	—	—	400	—	—	0.006	—	—	0.006	—	—	—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污染物	VOCs	—	—	—	—	—	0.009	0.009	—	0.009	0.00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23598549689J (1/1)	
名 称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区金二路9号(浙江润达工贸有限公司3#南边)
法定代表人	徐雄新
注册 资 本	壹佰伍拾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7月03日
营 业 期 限	2012年07月03日 至 2022年07月02日
经 营 范 围	厨具、家用电器、汽车配件、散热器、不锈钢制品、日用金属制品、金属工具、汽动工具、园林工具、电机、日用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销售;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品印刷(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年 月 日	
2018 10 08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武环建〔2018〕246 号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 关于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根据你公司提交的项目审批请示（承诺）、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县经济商务部门备案意见、不动产权证复印件、排污总量核定意见、泉溪镇人民政府意见等材料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环评报告表》结论可信，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管理的依据。同意项目在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租用浙江硕达工贸有限公司厂房）实施建设。但建设项目

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建设项目内容和规模：建成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规模。相应配套切纸机 1 台、印刷机 2 台、覆膜机 1 台、全自动裱纸机 2 台、压痕机 4 台、半自动模切机 1 台、全自动糊盒机 1 台。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1%。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要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应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设计施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应做好雨污、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入武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印刷废气经集气净化设施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后 15m 高空排放。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控制项目产生的噪声污染。项目应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空间和设备位置，或采取隔音、吸声等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属危险废物，须委托有危废处

置资质的单位代处置；纸板边角料收集外卖；含油抹布、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所有固废均不得随意处置和露天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四、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根据《环评报告表》结论，总量平衡替代意见，核定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text{COD}_{\text{Cr}} \leq 0.031\text{t/a}$ ， $\text{NH}_3\text{-N} \leq 0.003\text{t/a}$ ， $\text{VOCs} \leq 0.009\text{t/a}$ 。

你公司须认真落实上述意见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风险防范、清洁生产和生态保护措施。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生产设备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须按规定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本批复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自本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或上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本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主题词：环保 项目 环评 批复

抄送：县经济商务局、泉溪镇、环境监察大队、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8年11月29日印发

租房协议

甲方（租赁方）：浙江硕达工贸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现就有关厂房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坐落于武义泉溪金岩山工业区金二路 9 号浙江硕达工贸有限公司厂房部分租赁给乙方使用，厂房面积共 1000 平方米。

二、租金：每平方米年 61 元，年总计租金 61000 元。

三、租期：一年，从 2018 年 06 月 01 日-2019 年 05 月 31 日止。

四、租金支付方式：租金签订合同之日支付。

五、其他约定事项：

1、合同期内如需终止租赁协议，需经双方协商同意。

2、租赁期间的水电费由甲方每月向乙方收取。

3、租赁期间造成的厂房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相应损失。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

甲方：浙江硕达工贸有限公司

代表：

签订日期：



乙方：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代表：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

根据《城市排水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2号）的规定，经审查，准予在许可范围内向城市排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排放污水。

特发此证。

有效期：自 2017 年 4 月 12 日至 2017 年 4 月 12 日

许可证编号：浙 字 第 号

发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 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为认真执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环境方针，搞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2、本企业环境保护管理主要任务：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充分、合理地利用各种资源、能源，控制和消除污染，促进本企业生产发展，创造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使企业的经济活动能尽量减少对周围生态环境的污染。

3、我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坚持推行清洁生产、实行生产全过程污染控制的原则；实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原则；坚持环境保护工作作为评选先进的必要条件，实行一票否定制。

4、环境保护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应对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行政一把手是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

5、配备与开展工作相适应的环保管理人员，掌握生产工艺技术及生产运行状况。

第二章 环保管理职责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要求，公司设置专门的环保管理部门，全面负责本企业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企业环境状况，减少企业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并协调企业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

2、建立企业环境保护网，由企业领导和企业环保员组成，定期召开企业环保情况报告会和专题会议，负责贯彻会议决定，共同搞好本企业的环境保护工作。

3、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全过程中，实现全过程、全天候、全员的环保管理，在布置、检查、总结、评比的同时，必须有环保工作内容。

4、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普及环保知识，提高全员的环保意识。

5、完善环保各项基础资料。

6、污染防治与三废资源综合利用：（一）对生产中产生的“三废”进行回收或处理，防止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对暂时不能利用而须转移给其它单位利用的三废，必须由公司安全环保部批准，严格执行逐级审批手续，防止污染转移造成污染事故；（二）开展节水减污活动，采取一水多用，循环使用，提高水的综合利用率；（三）在生产过程中，要加强检查，减少跑、冒、滴、漏现象；（四）在生产中，由于突发性事件造成排污异常，要立即采取应急措施，防止污染扩大，并及时向公司安全环保部汇报，以便做好协调工作；（五）对于具有挥发性及产生异味的物品，要采取措施防止挥发性气体造成污染环境或产生气味，避免污染环境或气味扰民事件的发生；（六）凡在生产过程中，开停工、检修过程产生噪声和震动的部位，应采取消音、隔音、防震等措施，使噪声达标排放。

第三章 基本原则

1、企业环保工作由分管环保领导主管，搞好企业内的环保工作，并直接向

企业负责人负责环保事项。

2、环保人员要重视防治“三废”污染，保护环境。要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齐抓。

3、环境保护工作关系到周边环境和每个职工的身体健 康及企业生产发展，企业员工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工作制度，任何违反环保工作制度，造成事故者，必根据事故程度追究责任。

4、防止“三废”污染，实行“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所有造成环境污染和其它公害的车间都必须提出治理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实施，企业在财力、物力、人力方面应及时给予安排解决。

5、对环保设施、设备等要认真管理，建立定期检查、维修和维修后验收制度，保证设备、设施完好，运转率达到考核指标要求，并确保备品备药的正常储备量。

6、在下达企业考核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的同时，把环保工作作为评定内容之一。

7、凡新建、扩建、改造项目中的“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作所需资金、设备材料，必须同时列入计划，切实予以保证，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为借口排挤“三废”治理和综合利用工程的资金、设备、材料和人力等。

第四章 环境污染事故管理

1、污染事故是由于作业者违反环保法规的行为以及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污染事件，事故的处理按双流区环境保护局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2、污染事故级别划分根据国家污染事故划分有关规定执行。

3、公司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后，应立即上报环保部门与政府主管部门，并开展救援，将污染突发事故对人员、财产和环境造成的损失降至最小程度，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及生态环境安全。

7、公司发生污染事故后，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规要求，妥善做好事故的善后工作，并协助环保部门做好事故原因的调查和处理，制定出防范事故再发生的措施。

第五章 新建项目环保管理

1、新建项目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三同时”，即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2、新建项目在设计施工前开展环评，并逐级上报环保部门批复。

3、新建项目试运行后，须向环保部门申请验收。

第六章 环保台帐与报表管理

1、公司环保职能管理部门负责建立，管理和保管环保台帐，及时填写环保各项数据，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

2、公司环保职能管理部门必须及时向环保部门报送环境报表，并做好数据的分析。

3、公司环保台帐或报表保管年期为三年。外单位人员借阅，必须经主管领导批准。

第七章 奖励和惩罚

- 1、凡本企业员工，在环境保护工作中，成绩明显者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
- 2、凡本企业员工玩忽职守，任意排放企业“三废”，造成污染环境事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视情节轻重，给予赔款、行政处分、开除等处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第八章 附 则

- 1、本制度如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一致时，按上级规定执行。
- 2、本管理制度属企业规章制度的一部分，由企业环保管理领导小组负责贯彻落实和执行。环保职能管理部门要严格执行，并监督、检查。
- 3、本制度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日期：2018 年 12 月

附件 6 验收相关数据材料

产品产量统计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年生产量	2019 年 1 月生产量	折算全年
1	包装盒	1000 万只	80 万只	960 万只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安装数量	设备增减数量
1	切纸机	/	1 台	1 台	无变化
2	印刷机	/	2 台	2 台	无变化
3	覆膜机	/	1 台	1 台	无变化
4	全自动裱纸机	/	2 台	2 台	无变化
5	压痕机	/	4 台	4 台	无变化
6	半自动模切机	/	1 台	1 台	无变化
7	全自动糊盒机	/	1 台	1 台	无变化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年用量	设计日用量	2019 年 1 月消耗量	检测日实际消耗量	
						2019.02.25	2019.02.26
1	白板纸、牛皮纸	吨	780	2.6	62.4	2.21	2.34
2	报纸	吨	120	0.4	9.6	0.34	0.36
3	纸板	吨	1000	3.33	80	2.8	3.0
4	油墨	吨	2.4	0.008	0.19	0.007	0.007
5	薄膜	吨	30	0.1	2.4	0.085	0.09
6	玉米淀粉	吨	24	0.08	1.9	0.07	0.07
7	覆膜胶水	吨	12	0.04	0.96	0.03	0.03
8	粘盒胶水	吨	1	0.003	0.08	0.003	0.003

环保投资

项目	预估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4	8
废水治理	3	3
噪声治理	1	1
固废治理	3	3
合 计	11	15

受检单位代表签字：

附件 7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

验收检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

企业名称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 纵二路	
联系人	徐雄新	电话	13750922106	
主要产品	正常生产期间产量	检测期间产量		
		2019.02.25	2019.02.26	
包装盒	3.33 万只	2.8 万只	3.0 万只	
备注		/		

填表人/日期：

受检单位代表签字/日期：

检测人员复核/日期：

附件 8 危废处置协议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兰溪

乙方：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之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为乙方处置危险废物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标的物：本合同仅限于乙方公司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物，其国家危险废物目录类别为：

1、废物名称：废包装桶 废物代码：HW 49 (900-041-49)

二、收费标准：转移总量1吨以内总处置费 20000 元，超出部分按 8000 元/吨计算。

三、甲方职责与义务：甲方持有经营许可证 3307000102 号，具有处理资质，甲方保证标的物处置过程中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四、乙方职责与义务：实际转移时，乙方须配合甲方办理环保方面的相关手续，不得在合同期内将标的物交由其它单位处置，标的物用吨袋包装，不得将其它异物夹入标的物中再交由甲方处置，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五、运输方式：甲方负责装车运输，并保证标的物不从车上掉落。

六、合同期限：本合同从 2019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终止。

七、已收服务费 伍仟元（该费用不予退还，不可抵处置费）。

八、其它内容：

如需转移，依法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环保部门批准后，方能进行危险废物转移，开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分别向当地环保部门备案。乙方每次转移前必须提前三天以电话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以便甲方做好卸货和入库准备，另甲方接到通知后将出具专用介绍信至乙方办理危险废物转运手续，乙方经审核无误后，方可向甲方转运危险废物。如乙方不符合上述程序的情况下转移危险废物而造成环境污染的或造成相关经济损失，甲方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合同有效期内如一方遇到停业、歇业、整顿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便对方采取相应的应急方案。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无特殊情况双方长期协作，不得无故变更合同，若有单方违反上述条款，则追究违约方经济责任。

甲方（章）：

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兰溪市诸葛镇十坞岗

邮编：321100

电话/传真：0579-89015101

法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章）：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区块二路9号

邮编：

电话：

法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方案

项目名称: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
线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8 日

一、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建设情况调查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	环评批复	武义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
3	初步设计	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
4	建设规模	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
5	项目动工时间	2018 年 6 月
6	竣工时间	2018 年 12 月
7	试运行时间	2019 年 1 月
8	现场勘查时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及公辅工程已经建成，各类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测日期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规模的 75%以上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包装盒的民营企业，成立于 2012 年，公司位于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租用浙江硕达工贸有限公司的部分厂房）。由于历史遗留原因，当时没有进行项目备案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根据工业项目管理要求，经企业申请，由武义县经济商务局备案并补办环评手续，同时进行工艺的改造和污染治理系统的建设。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的生产能力，预计实现销售收入 1500 万元，利税 75 万元。本项目为印刷业，没列入国家、省、市产业政策中的淘汰、限制类中，本项目已通过武义县经济商务局的备案，符合产业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国环境保护部令第 2 号）中有关规定，2018 年 11 月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1 月 29 日武义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建[2018]246 号）对该项目作了批复。该项目于 2018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2 月竣工，进入调试运行阶段，目前该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条件。

二、验收依据

2.1 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01.0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9.01.11 修正）；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01.01 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1.13 修正）；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9.01.11 修正）；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07 修正）；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07.01 修正）；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11.14 修正）；
-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1998.11.18）；
- (10)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01）
-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2002.02.01）；
- (12)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2009.12.29）；
- (1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

2.2 技术导则、规范、标准

- (1)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面水环境》（HJ/T2.3-93）；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6)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05.16）；
- (8)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
- (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1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 (11)《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39号）；
- (1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
- (14)《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5)《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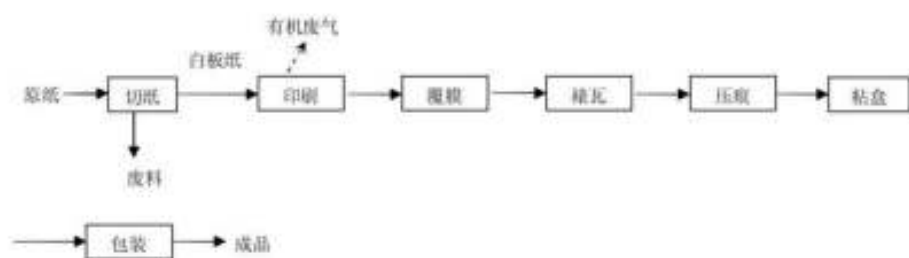
- (1)《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8年11月）；
- (2)《关于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义县环境保护局，武环建[2018]246号，2018年11月29日）。

三、工程建设情况

资料名称	收集情况	备注
项目地理位置图	已收集	/
项目平面布置图	已收集	/

主要工艺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安装数量	设备增减数量
1	切纸机	/	1台	1台	无变化
2	印刷机	/	2台	2台	无变化
3	覆膜机	/	1台	1台	无变化
4	全自动裱纸机	/	2台	2台	无变化
5	压痕机	/	4台	4台	无变化
6	半自动模切机	/	1台	1台	无变化
7	全自动糊盒机	/	1台	1台	无变化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环评 年用量	设计 日用量	2019 年 1 月 消耗量
1	白板纸、牛皮纸	吨	780	2.6	62.4
2	浪纸	吨	120	0.4	9.6
3	纸板	吨	1000	3.33	80
4	油墨	吨	2.4	0.008	0.19
5	薄膜	吨	30	0.1	2.4
6	玉米淀粉	吨	24	0.08	1.9
7	覆膜胶水	吨	12	0.04	0.96
8	粘盒胶水	吨	1	0.003	0.08

四、环境保护设施

废水排放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污水来源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悬浮物、氨氮、总磷、动植物油	间歇	化粪池	当地污水管网

废气排放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废气来源	废气名称	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排气筒内直径	排放去向
印刷	印刷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等离子+光氧	15m	0.5m	环境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环评结论		实际情况		接受单位 资质情况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去向	
1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无害化处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害化处置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	浙危废经第122号
2	纸板边角料	切纸	一般固废	综合利用	回收外卖	综合利用	回收外卖	/
3	废薄膜	覆膜	一般固废	综合利用	/	综合利用		
4	含油抹布	擦拭	一般固废	无害化处置	卫生填埋	无害化处置	环卫部门处理	/
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无害化处置		无害化处置		

五、验收执行标准及分析方法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pH 值	6~9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排放标准
悬浮物	400	
化学需氧量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动植物油	100	
氨氮	35	DB33/87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总磷	8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周界外浓度 最高值浓度 (mg/m ³)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 度 (m)	二级排放 标准		
颗粒物	/	/	/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的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一览表

监测 对象	项目	单位	昼间 限值	夜间 限值	引用标准
厂界 噪声	等效 A 声级	dB(A)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及依据	检出限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以碳计)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0.00-14.0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0-130dB (A)

六、验收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加一次平行样）

废气监测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厂界四周各一个点	监测 2 天，每天每点 4 次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印刷处理设施进、出口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噪声监测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四厂界各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昼、夜间各 1 次

七、现场监测注意事项

- 1、验收过程需要生产工况达到设计量 75%以上方可进行验收，保持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有组织废气监测需要有监测孔与监测平台，希望可以配合。
- 2、验收进行过程，委托方须有工作人员全程配合。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方案

1、监测仪器

现场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监测因子	测量量程	分辨率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颗粒物	0.1-1.0L/min 80-120 L/min	0.1L/min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风向、风速	风速：1-30m/s 风向：0-360°（16 个方位）	风速：0.1m/s 风向：≤10°
空盒气压表	DYM3	大气压力	80-106kPa	0.1kPa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88B	噪声	30-130dB（A）	0.1dB（A）

2、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在现场监测期间，对水样采取平行样的方式进行质量控制。

3、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2)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分析的交叉干扰。

(3)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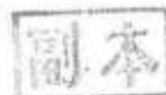
(4)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采样流量的准确。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 dB（A）测试数据无效。



161112051820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HXH(HJ)-190206A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工作的公正性、独立性和可靠性，对检测数据负责；不对部分摘录或引用本报告的有关数据而造成的后果负责。
2.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本报告有涂改、增删或印章不符无效。
4.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 委托现场检测仅对检测当时实际状况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应加盖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金华市金东区东湄工业区综合楼3楼东边

邮编：321000

电话：0579-82281299

传真：0579-82625365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206A

委托方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区金二路9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水
采样地点	详见现场点位布点图	采样日期	2019.02.25-2019.02.26
采样方/检测方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19.02.25-2019.03.03
评价依据	/		

检测依据及主要设备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设备名称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S-3C pH计 (JHXX-S021-0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JHXX-S010-0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ml酸式滴定管 (F-Y001)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25ml碱式滴定管 (F-H010)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JHXX-S003-01)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紫外分光光度计 (JHXX-S003-01)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脂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JHXX-S025-01)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206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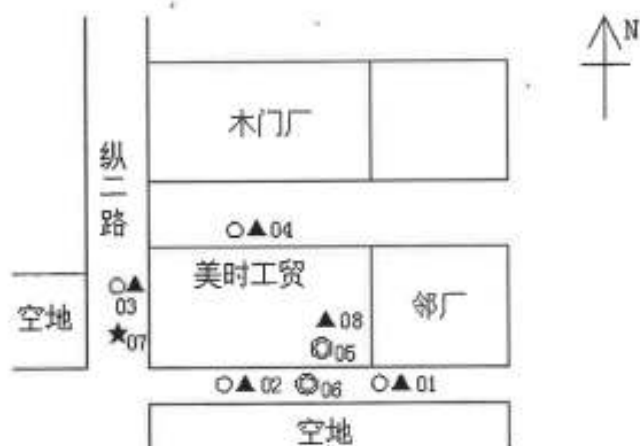
废水检测结果表

点位名称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值无量纲)				
			08:42-08:44	10:49-10:51	13:47-13:49	16:02-16:05	08:42-08:44 平行
生活污水排放口	2月25日	pH值	6.88	6.90	6.89	6.87	6.89
		悬浮物	19	21	17	22	21
		化学需氧量	138	140	143	137	141
		五日生化需氧量	28.1	29.0	30.6	27.0	29.6
		氨氮	1.57	1.67	1.64	1.61	1.59
		总磷	0.16	0.17	0.18	0.17	0.16
		动植物油	0.17	0.13	0.12	0.27	0.22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09:11-09:13	11:25-11:27	13:45-13:47	15:57-15:59	15:57-15:59 平行
	2月26日	pH值	6.91	6.90	6.92	6.89	6.90
		悬浮物	22	21	25	20	18
		化学需氧量	144	147	135	142	146
		五日生化需氧量	29.5	30.8	26.7	28.5	30.0
		氨氮	1.41	1.45	1.48	1.51	1.54
		总磷	0.19	0.14	0.14	0.15	0.15
		动植物油	0.27	0.29	0.29	0.28	0.36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206A

现场点位布点图如下:



注: “★”代表废水。

报告编制:

[Signature]

审核人:

[Signature]

批准人:

[Signature]

签发日期: 2019 年 3 月 08 日



161112051820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HXH(HJ)-190206B

项目名称: 废气检测

委托单位: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工作的公正性、独立性和可靠性，对检测数据负责；不对部分摘录或引用本报告的有关数据而造成的后果负责。
2.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本报告有涂改、增删或印章不符无效。
4.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 委托现场检测仅对检测当时实际状况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应加盖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金华市金东区东湄工业区综合楼3楼东边

邮编：321000

电话：0579-82281299

传真：0579-82625365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H(HJ)-190206B

委托方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区金二路9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
采样地点	详见现场点位布点图	采样日期	2019.02.25-2019.02.26
采样方/检测方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19.02.25-2019.02.27
评价依据	/		

检测依据及主要设备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设备名称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修改单	电子天平 (JHXH-S010-02)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JHXH-S002-0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月25日	厂界东侧	总悬浮颗粒物	0.150	0.167	0.175	0.142
		非甲烷总烃	3.48	3.09	2.91	2.91
	厂界南侧	总悬浮颗粒物	0.075	0.092	0.108	0.125
		非甲烷总烃	3.23	3.14	3.39	3.15
	厂界西侧	总悬浮颗粒物	0.383	0.400	0.375	0.358
		非甲烷总烃	2.85	2.98	2.75	2.70
	厂界北侧	总悬浮颗粒物	0.033	0.042	0.058	0.067
		非甲烷总烃	2.04	2.06	2.07	2.10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206B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续)

采样时间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月26日	厂界东侧	总悬浮颗粒物	0.167	0.158	0.183	0.167
		非甲烷总烃	2.77	2.69	2.77	2.97
	厂界南侧	总悬浮颗粒物	0.083	0.108	0.117	0.100
		非甲烷总烃	3.39	2.96	2.61	2.91
	厂界西侧	总悬浮颗粒物	0.375	0.333	0.367	0.408
		非甲烷总烃	2.17	2.95	2.80	3.12
	厂界北侧	总悬浮颗粒物	0.083	0.092	0.050	0.067
		非甲烷总烃	1.90	2.02	2.02	1.99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月25日	印刷废气处理设施前	非甲烷总烃	11.1	3.20×10 ⁻²	10.9	3.29×10 ⁻²	10.7	3.22×10 ⁻²
	印刷废气处理设施后	非甲烷总烃	2.40	7.41×10 ⁻³	2.18	6.42×10 ⁻³	2.32	7.66×10 ⁻³
2月26日	印刷废气处理设施前	非甲烷总烃	10.7	3.30×10 ⁻²	11.0	3.51×10 ⁻²	11.0	3.59×10 ⁻²
	印刷废气处理设施后	非甲烷总烃	2.21	6.68×10 ⁻³	2.31	7.36×10 ⁻³	2.30	7.17×10 ⁻³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HJ)-190206B

现场点位布点图如下:



注: “O”代表环境空气和无组织排放废气, “◎”代表废气。

报告编制:

[Signature]

审核人:

[Signature]

批准人:

[Signature]

签发日期: 2019 年 03 月 08 日



161112051820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JHXH(HJ)-190206C

项目名称: 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声 明

1. 本公司保证检测工作的公正性、独立性和可靠性，对检测数据负责；不对部分摘录或引用本报告的有关数据而造成的后果负责。
2.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本报告有涂改、增删或印章不符无效。
4.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 委托现场检测仅对检测当时实际状况负责；送样委托检测，仅对来样负责。
6. 未经本公司书面允许，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应加盖本公司的“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金华市金东区东湄工业区综合楼3楼东边

邮编：321000

电话：0579-82281299

传真：0579-82625365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206C

委托方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区金二路9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噪声(现场测试)
采样地点	详见现场点位布点图	采样日期	/
采样方/检测方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19.02.25-2019.02.26
评价依据	/		

检测依据及主要设备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设备名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噪声频谱分析仪 (JHXX-X010-01)

噪声检测结果表

测试时间	点位名称	主要声源	昼间 Leq dB(A)	
			测量时间	结果
2月25日	厂界东侧	生产噪声	11:09	63.8
	厂界南侧	生产噪声	11:13	58.2
	厂界西侧	生产噪声	11:16	51.5
	厂界北侧	生产噪声	11:20	64.2
2月26日	厂界东侧	生产噪声	10:23	61.2
	厂界南侧	生产噪声	10:28	57.4
	厂界西侧	生产噪声	10:31	52.3
	厂界北侧	生产噪声	10:35	63.3
2月25日	印刷机	声源噪声	10:08	83.2
2月26日	印刷机	声源噪声	10:11	82.4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HXX(HJ)-190206C

现场点位布点图如下:



报告编制:

[Signature]

审核人:

[Signature]

批准人:

[Signature]

签发日期: 2019 年 3 月 28 日

浙江省金华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同意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 4 家社会环境检测机构备案登记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金华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社会环境检测机构管理的实施意见（暂行）》（金环发〔2016〕50 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规定，我局对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金华九和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金华信诺达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杭州谱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 4 家环境检测机构组织开展了备案登记申请材料审查和现场能力评估工作，上述检测机构符合金华市社会环境监测机构备案要求，经公示无异议，同意予以备案登记，并将有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落实《实施意见》相关要求，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严格按照备案范围的环境监测类别检测项目开展检测工作，严禁超范围经营、乱收取费用、弄虚作假。

二、建立健全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体系，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规范环境监测行为。配齐具有相应职业资格的专职工作人员，加强技术人员培训，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水平。

三、登记备案有效期为两年，在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内须向我局申请复核。在登记备案有效期内，如资产、技术、资质证书

等发生较大变化的，须及时到我局申请办理变更备案等手续。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 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3 月 26 日,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在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厂内召开,本次验收针对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单位)、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宁波旺上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环保设备设计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技术专家 3 名(名单附后)。参会人员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的项目环保执行情况汇报,相关单位汇报了关于该项目验收监测、环保设施设计、环评等报告的介绍,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现位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该项目于 2018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2 月完成工程建设、设备基本安装完毕,经各项前期设备调试后即投入试运行。2018 年 11 月杭州清雨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1 月 29 日武义县环境保护局以《关于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武环建[2018]246 号)对该项目作了批复。

2019 年 1 月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浙江省环境保护厅)的规定和要求,组织自主验收并编制《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13 号)中要求的设计能力 75%以上生产负荷要求,故本次验收作为竣工验收。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环保验收按环评批复要求为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项目建设地址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与环评批复一致。

(2) 项目试生产运行期间，产品种类无变化，生产运行工况已达到 75%以上。

(3) 项目实际生产过程中，企业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种类、消耗与产量匹配，与环评基本一致，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基本保持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设施设计及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型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我公司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经武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武义江。
废气	印刷废气	经活性炭吸附后高空排放，收集率和处理率均大于 90%	目前，我公司安装了等离子光氧装置处理印刷废气，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
固 (液) 废	各类包装桶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
	废活性炭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纸板边角料	回收外卖	回收外卖
	废覆膜	/	
	含油抹布	当生活垃圾处理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①从声源上控制，尽量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 ②合理布置车间和设备位置，将高噪音设备尽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央。 ③生产车间墙面应设置吸声、隔音材料。 ④该项目投入使用后建设单位应加强设备日常检修和维护，以保证各设备正常运转，以免由于设备故障原因产生较大噪声。 ⑤加强生产管理，教育员工文明生产，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噪声。		我公司基本落实环评及环评批复中隔声降噪措施。

四、环评批复与实际对照

类别	环评批复中情况	实际情况	与批复一致
1	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	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	一致
2	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规模	设备和厂房已投资建设完成。	一致
3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应做好雨污、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入武义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厂区已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经武义县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武义江。	一致
4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印刷废气经集气净化设施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后 15m 高空排放。	我公司安装了我公司安装了等离子光氧装置处理印刷废气,排气筒高度为 15 米	一致
5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严格控制项目产生的噪声污染。项目应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空间和设备位置，或采取隔音、吸声等减震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已采取各种隔音、减振、降噪措施，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区中部，并合理安排了工作时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区标准。	一致
6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属危险废物，须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代处置；纸板边角料收集外卖；含油抹布、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所有固废均不得随意处置和露天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中，废包装桶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纸板边角料、废薄膜外卖进行综合利用；含油抹布、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一致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废水入网口 pH 值浓度范围为 6.87-6.92、悬浮物浓度均值为 22mg/L、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 14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均值为 28.9mg/L、动植物油浓度均值为 0.29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浓度均值为 1.62mg/L、总磷浓度均值为 0.17mg/L 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 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

2、废气检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中印刷废气排气筒出口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27mg/m³、最大 1h 排放速率为 7.16×10⁻³kg/h，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0.179mg/m³、非甲烷总烃最大 1h 浓度均值为 2.64mg/m³，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51.5-64.2dB (A)，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声源剪板机噪声值为 82.4-83.2dB (A)。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完备，基本按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环保措施，建设内容与审批内容基本一致，污染物能做到达标排放，会议同意本次验收通过。

七、后续建议

1、完善废气处理设施设计方案和操作规程，规范设置标识标牌，建立设备台账。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建立完善台账。严格按照环保相关法律组织生产，加强现场环保管理，不断提高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确保环境安全，社会和谐。

3、规范建设危废仓库，设置标识标牌，完善危废台账。定期开展外排污染物

的自检监测工作，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
并规范做好安全和环保相关要求，确保不发生重大环保和安全事故。

八、验收组签字：

序号	单位	签名	备注
1	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	徐雄新	项目建设单位
2	金华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张明	验收监测单位
3	宁波旺上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张明	环保设备设计单位
4	专家组	张明	



年产 1000 万只包装盒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会议地点：武义县泉溪镇金岩山工业功能区纵二路（武义美时工贸有限公司厂区内）

[illegible]